

## 关于增加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工银瑞信中证京津冀协同发展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2018年10月24日起销售工银瑞信中证京津冀协同发展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份额（基金简称：工银京津冀指数C；基金代码:164825）。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 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南二环959号财智中心B1座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联系人：范超

电话：0551-65161821

传真：0551-65161672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网址：[www.hazq.com](http://www.hazq.com)

###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

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法定代表人：郭特华

联系人：宋倩芳

电话：010-66583199

传真：010-66583111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网址：[www.icbccs.com.cn](http://www.icbcc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4日